

北京林业大学文件

北林教发〔2023〕17号

关于组织 2021 级和 2022 级本科生开展劳动教育理论与实践课程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全面贯彻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《教育部加强和改进涉农高校耕读教育工作方案》等上级文件要求，落实《北京林业大学全面加强新时代劳动教育的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《北京林业大学新时代耕读教育实施方案》及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要求，各学院要组织开展本科生劳动教育，有关工作要求如下。

一、劳动教育课程设置

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，属于必修环节，设置“劳动教育与实践”课程，共 2.0 学分，从 2021 级本科学生开始实施。

“劳动教育与实践”课程由理论课与实践课两部分组成。

理论课程学生通过选修 MOOC 课程完成学习，可选课程包括《大学劳动教育》（南京大学）、《新时代大学生劳动教育》（江苏大学）、《劳动教育概论》（江西师范大学）和《劳动教育》（常熟理工学院）四门，设置在大学一年级第一学期开展。

实践课程主要由集体劳动实践（不低于总学时 50%）、服务性劳动实践和专业生产劳动实践构成，开课单位需制定劳动指导手册。劳动教育实践课程要贯穿大学四年，设置在大学一年级至四年级开展。

二、劳动教育实践开展

1.明确课程负责人

请各学院做好 2021 级和 2022 级劳动教育实践课程组织与实施，指派 2022 级“劳动教育与实践”课程负责人，完成课程的考核和认定，主要考查学生参与劳动的真实性。

2.设立特色劳动周

各学院每学年设立彰显专业特色的主题劳动周，采用集体劳动、专题讲座、主题演讲、劳动技能竞赛及劳动成果展示等形式开展。

3.集体劳动实践地点

各学院可依托学校的校园、苗圃、社区、实验林场等场所开展，也可依托专业学科优势建立的劳动教育基地开展。

4.服务性劳动实践

各学院可集体组织开展服务性劳动实践，或学生自主选择

参加学校团委、综合保障部、北林社区等相关部门组织的志愿实践活动。

三、劳动教育考核

“劳动教育与实践”课程负责人负责考核与管理。对于理论课程，学生需获得 MOOC 课程学习相应证明，视为完成理论学习。对于实践课程，每学年认定劳动学时(不超过总学时 40%)，填写《北京林业大学劳动教育实践课程考核表》(附件 1)。建议学院收集整理每班劳动实践影像与成果，建立学生劳动实践教育档案(保存 4 年)。助研、助教、助管、勤工助学等取酬形式活动不属于劳动教育考核认定内容。

四、经验案例报送

各学院及时总结凝练劳动教育实践的经验做法，积极构建富有特色的劳动教育体系，聚焦崇尚劳动、尊重劳动的优秀案例，撰写生动鲜活、丰富多样的新闻稿，经学院审定后于 2023 年 4 月 7 日(周五)下班前投稿至教务处。《北林教务动态》以专版形式进行宣传报道，促进院系交流互鉴，提升劳动教育质量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明确意义，加强领导。充分认识劳动教育的重要意义，明确任务和要求，做到工作有计划、落实有成效。

2.创新载体，注重长效。鼓励学院根据专业和学科特色创新劳动教育形式，注重耕读教育实践。

3.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重视劳动教育宣传，充分发挥文化

育人功能，通过网站、公众号等宣传劳动教育。

4.完善措施，保障安全。根据实际为师生购买相关保险及劳动防护用品；制定劳动实践活动风险防控预案。

5.强化激励，评优表彰。为促进提升劳动教育成效，营造良好的劳动氛围，树立劳动光荣的观念，学校将对劳动教育组织单位、承担单位、劳动集体进行评优表彰。

附件：

- 1.北京林业大学劳动教育实践课程考核表
- 2.北京林业大学集体劳动教育实践部分清单

联系人：齐老师 电话：62338244

联系邮箱：qilei@bjfu.edu.cn

教务处

2023年3月17日